

文武糾結的困境

宋代的武舉與武學*

方震華**

提 要

武舉和武學在宋代的制度化，是文士將讀書和科考的理念應用於武官選任制度的結果。倡議者期待透過學校教育與考試制度，選拔「知書之將」，以改善武官的素質。但是，以書本教育與紙筆考試選拔將才的結果，卻與設立的宗旨大異其趣。參與者大多數是受挫於文科考試的士人，他們對於軍事工作並無興趣，只是以武舉和武學作為求取官職的另一途徑。因此，武舉進士多半不願加入軍隊，只想尋找改換文階的機會。從北宋到南宋，武舉進士不願從軍的現象日益嚴重，就軍事層面而言，武舉的功能是隨著時間而遞減。

儘管在軍事層面上的效果有限，武舉與武學仍然持續運作直到南宋滅亡。這是因為這兩個制度兼具象徵意義與現實功能。武舉和武學代表政府對於「武」的重視，使宋朝具備「文武兼隆」的外貌，並可確立讀書有益於統兵的觀念，合理化文官對軍隊的掌控。在現實層面上，武舉為受挫於文舉的士人提供出路，減少科舉競爭的壓力，由於牽涉到眾多讀書人的利益，政府儘管對武舉的成效感到不滿，卻難以將其廢除。

武舉與武學的名不符實，顯現軍事知識在宋代尷尬的地位。文士提倡軍事之學，卻不肯承認「武」自有其學術體系和價值觀念，只想以「文」的理念來應付「武」的問題，致使「武」成為「文」的附庸，限制了整個國家在軍事領域的發展空間。

關鍵詞：武舉 武學 文武關係 宋代 軍事教育 兵學

* 本文為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求將帥之法——宋代的武舉與武學」計畫之研究成果，特此致謝。

**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

- 一、前言
- 二、智謀之將 武舉的理論基礎
- 三、廢而復立 武舉與武學的演變
- 四、策論與騎射 考試內容之爭
- 五、假塗之資 武舉進士的仕宦
- 六、「武」中之「文」 軍事知識的定位
- 七、結論

一、前言

宋代君臣在國家發展上特重文治，提倡學術和教育，以科舉制度選拔文官，導致讀書、應舉成為社會風尚，促成儒學和文學的蓬勃發展，這已是眾所周知的史實。在此趨勢下，文士掌控了政府，進一步將他們對讀書的信念向「文」以外的領域來擴展。軍事事務攸關國運興衰，正是文士意圖掌控的目標，武舉的常規化與武學的設立就是文士將讀書和科考的理念應用於軍事的具體成果。

武學與武舉在宋代制度化，成為後來王朝仿效的對象。金人在佔領中原後即設立武舉；明、清兩代，皆依宋的規制，設立武學與武舉。由此可見，在中國武官選任與軍事教育的發展過程中，宋代實居關鍵地位。過去學者討論宋代武舉和武學制度內容與實施成效，一致指出武學與武舉在宋代始終未能發揮培養或選拔將材的功能，反映出宋代在武官選舉上的缺陷。¹這樣的結論與宋人對這兩項制度的諸多批判是吻合的。但是，這並無法解釋為何這兩項未能發揮應有功能的制度，卻一直存在，直到南宋滅亡。尤其在諸科和明法相繼被廢除後，武舉成為進士

¹ 吳九龍、王菡，宋代武學武舉制度考述，《文史》36期（1992，北京），233~248；楊康孫，宋代武舉述略，《中國史研究》1985年3期（北京），49~61；趙冬梅，《武道徬徨：歷史上的武舉和武學》（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0），81~98、147~149。

科之外，唯一每三年舉行的考試。顯然，武舉與武學的存在不只是應付現實的軍事需要，還有更多的意義值得探究。

文士應用本身的價值觀念，以讀書和筆試來培養和選拔將帥，不僅是軍政上的重要變革，也牽涉到文士對軍事人才的構想，以及在崇尚文治與儒學的潮流中，軍事知識和技能如何定位的問題。本文從探討文士對將帥素養的要求出發，分析武舉與武學的成立背景與運作實況，以期完整瞭解這兩項制度在宋代產生的影響及其所代表的文化意涵。

二、智謀之將 武舉的理論基礎

透過考試來選拔武官的辦法始於唐代，測驗內容以武技為主，著重應試者使用兵器的能力。²唐代滅亡，武舉也隨之消失，直到宋真宗時期才出現要求恢復的聲浪。值得注意的是，宋代倡議武舉者都是文臣，他們在此一制度消失一百多年後再度予以重視，不僅是基於當時軍事的需求，更是因為他們對於武官的素養有了新的看法。

宋太祖和太宗特別重視讀書對於治國的重要性，任用知書之士主持朝政。³重視書本知識的理念更進一步影響到軍事層面。宋太宗認為知識為將領統兵的基礎，他曾召集北邊諸將，授以親自書寫的《六韜兵法》，要他們加以研讀，做為用兵作戰的準則。⁴對於個別武官，太宗也勸他們讀書。例如：太平興國八年（983），太宗以樞密副使王顯素寡學問，特別賜予《軍戒》三篇，要他好好研讀。⁵基於這樣的信念，

2 高明士，〈唐代的武舉與武廟〉，收入《第一屆國際唐代學術會論文集》（臺北：中華民國唐代研究學者聯誼會，1989），1016-1069；陳志學，〈唐代武舉述論〉，《四川大學學報》1988年4期（成都），94-99。

3 Cheng-Hua Fang, *Power Structures and Cultural Identities in Imperial China: Civil and Military Power from Late Tang to Early Song Dynasties (A.D. 875-1063)*, Ph.D. Dissertation, Brown University, 2001, 178-191.

4 王應麟，〈玉海〉（中日合璧本，京都：中文出版社，1986），卷141，9。

5 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79）（以下簡稱《長編》）太平興國八年正月己卯，卷24，538。

雍熙北伐失利後，太宗將一批文官改換武階，派任邊區要職，希望知書的文士能取代表現不佳的職業軍人。但是，這個政策並未產生實際的功效，因而沒有繼續下去。⁶

太宗以知書之士出掌邊區軍職的作法，儘管未能形成持續性的政策，卻激勵文官對於軍事政策提出建言，加上宋軍在對外作戰中表現拙劣，更使文官振振有辭地批判武官的缺失。真宗即位後，任用知書將領的呼聲日益高漲。咸平元年（998），右正言孫何上奏請用「儒將」。他指出古代的將帥多是由儒者出任，但五代以來文、武官形成對立的集團，文官不習軍事，造成武人獨攬兵權，外患也因此不能消除。皇帝應委任文臣統兵，並給予全權而不干涉，才能解決邊防問題。⁷次年，右正言趙安仁也提出類似的主張：

當今士卒素練而其數甚廣，用之邊方，立功至少，誠由主將之無智略也。豈非有一夫之勇者，不足以為萬人之敵乎？昔卻縠將中軍，敦《詩》、《書》，說禮、樂；杜預平吳，馬上治《春秋》。蓋儒學之將，則洞究存亡，深知成敗，求之當今，亦代不乏賢。太祖、太宗親選天下士，今布在中外，不啻數千人，其間知兵法可為將者，固有之矣。若選而用之，則總戎訓旅，安邊制敵，不猶愈於有一夫之勇者乎？況其識君臣父子之道，知忠孝弟順之理，與夫不知書者，固亦異矣。⁸

趙安仁強調宋軍的弱點在於將領只有「一夫之勇」，卻欠缺知識和謀略。儒者熟讀經典，熟知作戰勝敗之道，軍事上的表現將勝過只有勇力的武人。加上儒士具有道德素養，懂得事君之道，更值得君主交付予兵權。顯然，宋代文士對於良將的素養有了與以往不同的看法，優秀的將帥必須具備知識和謀略，只有匹夫之勇，善於打鬥的「鬥將」並不足以擔負

6 《長編》雍熙四年五月乙丑，卷 28，637。這批轉任武職的文官並未建立什麼戰功，見田錫在咸平三年（1000）的奏書，《長編》咸平三年三月，卷 46，1002。

7 孫何，上真宗乞參用儒將，收入趙汝愚，《諸臣奏議》（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卷 64，頁 3~5。

8 《長編》咸平二年十一月丙子，卷 45，977。

統兵重任。⁹

既然對於將領素養的要求著重於「智略」而非「勇武」，就需要新的選舉辦法以發掘將才。因此，故趙安仁在前述奏章中提議在科舉考試中設立「軍謀宏遠武藝絕倫科」，以拔擢優良的將帥。咸平年間，真宗曾兩度要朝臣討論如何設置武舉，但並未真正建立制度。¹⁰仁宗繼立後，文士憂心軍事人才不足，提倡武舉的呼聲持續不斷。如天聖三年（1025）范仲淹在所上的《時務書》中提倡恢復唐代的武舉，以拔擢民間的勇壯之士。¹¹至天聖七年（1029），仁宗下令恢復制舉，設六種科目，以召試優秀的京、朝官，通過者給予不次拔擢。六科中的「識洞韜略、運籌決勝科」及「軍謀宏遠、材任邊寄科」即為錄取軍事人才而設。¹²同時又下詔設置武舉。《宋會要輯稿》選舉十七之五：

仁宗天聖七年閏二月二十三日，詔置武舉。應三班使臣、諸色選人及雖未食祿，實有行止，不曾犯贓及私罪情輕者，文、武官子弟別無負犯者，如實有軍謀、武藝並許於尚書兵部投狀，乞應上件科，先錄所業軍機策論伍首上本部。其未食祿人，召命官三人委保行止，委主判官看詳所業，閱視人材，審驗行止，試一石力弓平射，或七斗力弓馬射，委實精熟者。在外即本州長史（當作吏）看詳所

9 在真宗之後，宋人的言論與作品中表達與趙安仁類似看法的頗多，舉數例為證：蘇轍的策論：「臣聞天下之勇士，可使用兵，不可使主兵。」《進策五道》，《蘇轍集·樂城應詔集》（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90），卷7，1301；紹興三年吳伸上書高宗說：「嘗聞古之命將也，以謀將為先，鬥將為次；知將為先，猛將為次。」徐夢梓，《三朝北盟會編》（臺北：文海出版社，1962），卷156，頁4；高宗時臣僚上奏：「文武之判久矣，儒者悉不知兵，而勳門將闕號為知兵者，又不過善擊刺，工騎射，臨陣能死敵耳，其知不足言也。」章如愚，《山堂考索·後集》（明刊本，北京：中華書局，1992），卷29，頁10。

10 《長編》咸平二年十一月丙子，卷45，978；咸平三年三月，卷46，1002；咸平三年四月乙丑，卷47，1013。徐松輯，《宋會要輯稿》（臺北：新文豐，1976），選舉17之1。

11 范仲淹，《范文正公集·奏上時務策》（四部叢刊本），卷7，頁8。類似的建議又見范仲淹於天聖五年撰寫的《上執政書》，見《范文正公集》，卷8，頁8。

12 《長編》天聖七年閏二月壬子，卷107，2500。

業，閱視人材、行止、弓馬，如可與試，即附遞文卷上兵部，委主判官看，如委實堪召試，即具名聞奏。

由此看來，武舉招考的對象為基層官僚（選人和三班使臣）及平民，顯然是為了與制舉中的「識洞韜略、運籌決勝科」及「軍謀宏遠、材任邊寄科」相配合。制舉中的兩科從中、高級官員中選拔將帥，武舉則自低階官員及平民中求材。武舉的考試方式是先審核應試者的策論，再測驗弓馬，通過兵部初試，再由皇帝親自考試。¹³應試者必須先通過策論的審核再試武藝的規定，顯示對策論的重視，用以評量應試者的謀略之學。至於武藝測驗，只有挽弓與使馬兩項，與唐代武舉的考試內容相比，不僅項目太少，及格的標準也較低。¹⁴

武舉和制舉的設立並未化解文官對將才缺乏的憂心，在他們看來，只有選拔規定卻缺少培育軍事人才之法，仍然無法解決問題。富弼在景祐元年（1034）上書仁宗，指當時的國家情勢是「文既富矣，武未甚備」，一旦發生內亂或外患，都將導致極大的危機。但是，由於制舉中的武科或武舉取士都很難得到人才，能應付危局的將帥人才十分不足。制舉武科的問題在於當時的風氣「重文雅而輕武節」，參與制舉的現任官員無意於武職，根本無人投考。而武舉測驗射箭與騎術的作法，在富弼看來只是在挑選士卒，也難以吸引才德之士。既然現有的制度都無用處，解決之道在於政府在平時必須逐步培養軍事人才，使國家能有足夠的將帥隨時應付變局，富弼於是提議設置武學：

宜於太公廟建置武學，許文、武官與白身歲得入補，聚自古兵書置於學中，縱其討習，勿復禁止。夫習武者讀太公、孫、吳、穰苴之術，亦猶儒者治五經，捨之則大本去矣。亦命雜讀史傳，令博知古今勝敗之勢，以輔助兵術。兵術既精，史傳既博，然後中年一校，三歲大比，當雜問兵術、史傳之策，才者出試之，不

¹³ 楊康孫，宋武舉述略，52-56。

¹⁴ 蘇頌對宋代武舉中武技部分的考試和唐代武舉做了詳細的比較，見《蘇魏公文集·議武舉條貫》（四庫全書本），卷17，頁8。

才者尚許在學，是國家常有良將布於四方。¹⁵

富弼顯然是將儒學的教育模式應用於所倡議的武學。文科學校與孔廟的結合，武學則設於太公廟內；文士之學根基於五經，武士之學則以太公、孫子等人的作品為根本。仁宗時期的另一位名儒李覲也說：「將之有兵法，猶儒之有六經也。」¹⁶李、富兩人都是以儒者讀經書的模式來推論兵書教育對將帥的重要性。在這樣的構想下，武學教育是以兵書為理論基礎，而以史書作為實際範例，使學生兼具理論與實務知識。

仁宗並沒有立即採納富弼的構想，但是，他同樣認為統兵能力的培養來自於讀書。當李元昊起兵，屢敗宋軍，仁宗認為將領們不學無術是導致軍事挫敗的主因。為求整頓軍備，仁宗於康定元年（1040）下令編輯《武經總要》，書成之後，並親自撰寫的序文。這篇序文說明了編纂此書的背景和目的：

昨藩臣阻命，王師出伐，深惟將帥之重，恐鮮古今之學。命天章閣待制曾公亮等同加編定，慮汎覽之難究，欲宏綱畢舉，俾夫善將出抗強敵，每畫籌策，悉見規模。¹⁷

可見仁宗對此書的寄望甚深，認為其內容包含古今兵學的精義，可供前線將領決策時的參考。太宗固然已強調讀書對用兵的重要性，但編輯百科全書式的兵書，並且認為作戰的策略皆可自其中得到範例，卻是仁宗新提出的觀念，進一步確立讀書在軍事上的必要性。此外，此書以「武經」為題，更是將兵書的價值提高至近似儒家經典的地位，使兵學與儒學呈現對等的態勢。在此趨勢下，於教授儒學的學校之外，另設武學的構想，乃能實現。

對西夏戰事的連番失利直接促成武學的設立。基於對將才的渴望，慶曆二年（1042）十二月，仁宗下令朝臣薦舉適任武學教授的文、武官各一名。次年五月，正式宣布設武學於太公廟，以太常丞阮逸為武學教

15 富弼，上仁宗論武舉武學，收入趙汝愚編，《國朝諸臣奏議》（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卷82，頁6~7。

16 李覲，《沅江集·強兵策第十》（四庫全書本），卷17，頁21。

17 曾公亮等編，《武經總要》（四庫全書本），頁1。

授。¹⁸不過，武學立刻面臨理論上的質疑及實際上的困難。批評者指出，古代名將如諸葛亮、羊祜、杜預、裴度等人並非只讀兵家的著作，因此設置專教兵書的武學並無意義。¹⁹更嚴重的問題在於武學成立後無人願意入學就讀，以致無法運作。范仲淹因此上奏：「臣竊聞國家置武學以來，苦未有人習藝，或恐英豪隱晦，恥就學生之列。倘久設此學，無人可教，則慮外人窺覘，謂無英材，於體非便。」²⁰可見在一個長期習慣於儒學教育的社會中，倉促設立武學，又無具體獎勵辦法，很難吸引學生。長此以往，武學反而有可能成為損害國威的笑柄。在這種不利的情勢下，武學尚未開始授課，即在宣布成立的三個月後遭到罷廢。朝廷接受范仲淹的意見，改任阮逸為國子監丞，規定願意研讀兵書的學生，可於國子監中學習。²¹這樣的命令既缺乏對教學內容的詳細規定，又未明確指出習兵書者未來的出路，實在無法對軍事教育產生實效。數月之後，知名的教育家胡瑗以其所撰《武學規矩》上呈仁宗，請求再設武學。胡瑗主張武學以《論語》及《孫子》為主要的教材，兼顧培養學生的德行與謀略。這樣的意見頗有融和儒學與兵學的意涵，但並未被朝廷接受。²²

武學僅是曇花一現，武舉的執行成效也與其原先設計有很大的差距。寶元二年（1039），距武舉的首次實施不過十年，蘇紳即提出質疑：

漢制邊防有警，左右之臣，皆將帥也。唐室文臣，自員外郎、郎中以上，出為刺史、團練、防禦、觀察、節度等，皆是養將帥之道，豈嘗限以文武？比年試武舉，所得人不過授以三班官，使之監臨，

18 《長編》慶曆二年十二月壬寅，卷138，3328；慶曆三年五月丁亥，卷141，3378。

19 《長編》慶曆三年八月戊午，卷138，3424。

20 范仲淹，奏乞指揮國子監保明武學生令經略部署司講說兵書，《范文正公集·政府奏議》，卷上，頁22~23。

21 《長編》慶曆三年八月戊午，卷138，3423；范仲淹，奏乞指揮國子監保明武學生令經略部署司講說兵書，頁23。

22 朱熹編，《宋名臣言行錄五集·前集》（臺北：文海書局，1967），安定胡先生，卷10，頁8；章如愚，《山堂考索·後集》，卷29，頁4~5。

欲圖其建功立事，何可得也？²³

所謂「監臨」，指的是擔任監當官，負責專賣或管理場庫的工作。武舉中第者被任命為層級低下的三班官，又常被派任監當工作，對於軍事毫無助益。大概是受到這篇奏疏的影響，宋廷於次年下令武舉中第者不得擔任監當官，一律派任邊區或捉賊的差遣。²⁴但是，這只能在形式上使武舉進士從事軍事工作，仍無法改變武舉進士官位太低，不能擔負將帥之任的問題。其實，這種困境產生並不能完全歸咎於武舉。就制度而言，選拔高級武官的功能理應由制舉中的武科來承擔。因為唯有從現有中高階官員中尋找嫻熟軍事者，才能立即以他們為將帥，這正是蘇紳所學漢、唐時期的先例。但是，漢、唐能實施這樣的政策，是因為當時文、武官尚未分途，宋代的情況卻大為不同。由於文官的權力和地位遠在武官之上，文士對於出任軍職興興缺缺。因此，參加制舉的官員都不願投考軍事科目，造成與軍事相關的制舉科目形同虛設，從未有人循此管道而被錄取。²⁵在僅有武舉運作的情況下，錄取者絕大多數是平民，當然不能立即授予高官，而須從基層的武階官做起。這便使得武舉偏離倡議者選拔將帥的原意。

武舉的實施無法符合原先的期待，卻逐漸受到考生們的歡迎。雖然參與武舉並不受到尊重，²⁶錄取後也僅被授予低階武官，但對受挫於文舉的考生，武舉終究提供他們另一條做官的途徑。原本準備文科考試的舉子發現，改試武舉並不算太困難，因為策論本為文舉的項目之一，武藝測驗的要求又不高，容易過關。於是，程度較差，考文舉無望的士人就成為武舉考生的主體。在朝廷看來，這種作法等於投機，有違設立武

23 《長編》寶元二年閏十二月，卷125，2952。

24 《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7。

25 所有宋代制舉錄取者的名單見何忠禮，《宋史選舉志補正》（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318~319。

26 例如：宋庠批評武舉人「才術膚淺，流品混淆」，反對他們與富有聲望的制舉人一起由皇帝親試於崇政殿。由於宋庠的批評，從景祐元年開始，皇帝御試武舉人的時間與制舉人錯開。參見宋庠，《元憲集·賢良等科廷試設次劄子》（四庫全書本），卷31，頁1~2；《長編》，卷114，2683。

舉的本意，乃於景祐元年（1034）下詔，禁止進士、諸科解試落第者投考武舉。²⁷但是，進士等科的解試是在各州舉行，報考武舉者卻可以直接向兵部投狀，要想確實查核重複報考者有實際上的困難，以致這樣的規定難收實效。朝廷對於士人改習兵書的風氣日益感到憂慮，隨著西夏戰事於慶曆四年（1044）結束，將材需求的壓力降低，仁宗乃在皇祐元年（1049）九月下詔廢止武舉：

國家採唐室之舊，建立武之科，每隨方聞之詔，並舉勇略之士，條格之設，歲敘已深。然而時各有宜，今異於古。尺籍之眾，既以其技力自奮於行伍之間；武弁之流，又用其韜鈴自進於軍旅之任，來應茲選，殆稀其人。如聞所隸習者率逢掖諸生、編戶年少，以至捨學業而事籌策，矯溫淳而務麤猛，紛然相效，為之愈多。朕方恢隆文風，敦厚俗尚，一失其本，恐陷末流。宜罷試於兵謀，俾專由於儒術。²⁸

所謂「方聞之詔」指的是徵求制舉的詔書，說明了武舉雖然配合制舉的辦理而行之有年，但一般的士兵和武官仍是靠軍功來凸顯才能，求取官位，極少參與武舉。反而是年輕的讀書人捨棄經書，改習兵法，踴躍投考。為了維持士人鑽研儒學的熱忱，武舉乃被廢除。

三、廢而復立 武舉與武學的演變

武舉與武學在仁宗朝設了又廢，缺乏將才的問題並未解決，文士也並未因此而改變以讀書、筆試來選拔良將的理念。所以，要求恢復武舉的呼聲很快出現。例如蘇轍在進策中批判廢武舉的決定：

今天下有大弊二：以天下之治安，而薄天下之武臣；以天下之冗官，而廢天下之武舉。彼其見天下之方然，則摧沮退縮而無自喜之意。今之武臣，其子孫之家往往轉而從進士矣。故臣欲復武舉，重武臣，

²⁷ 《長編》景祐元年二月乙未，卷114，2663

²⁸ 章如愚，《山堂考索·後集》，卷29，頁5；並可參見《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8~9。

而天子時亦親試之以騎射，以觀其能否而為之賞罰，如唐貞觀之故事。雖未足以盡天下之奇才，要以使之知上意之所悅，有以自重而爭盡其力，則夫將帥之士，可以漸見矣。²⁹

蘇轍承認透過武舉的方式未必真能發掘將才，但是這項制度的意義在於顯示統治者對於軍事人才的重視，提高「武」的價值，使武官得到應有的尊重。否則天下人皆報考進士科，軍事人才如何可得？

蘇洵在嘉祐三年（1058）上書仁宗，也批評朝廷在用兵之際創設武舉，邊事緩和後即將其廢除，為一缺乏遠見的作法，並進一步提出自己對武舉制度的構想：

臣愚以為可復武舉，而為之新制，以革其舊弊。且昔之所謂武舉者蓋疏矣，其以弓馬得者，不過挽強引重，市井之粗材；而以策試者，亦皆記錄章句，區區無用之學。又其取人太多，天下之知兵者不宜如此之眾；而待之又甚輕，其第下者不免於隸役。宜因貢士之歲，使兩制各得舉其所聞，有司試其可者，而陛下親策之。權略之外，便於弓馬，可以出入險阻，勇而有謀者，不過取一二人，待以不次之位，試以守邊之任。文有制科，武有武舉，陛下欲得將相，於此乎取之，十人之中，豈無一二？斯亦足矣。³⁰

在蘇洵看來，武舉的功能在於選拔將帥，而非下級武官，舊有的武舉取人太多，授予的職位卻太低，以致中舉者並無法擔任將領之職。由於將帥這樣高階職位的數量不須太多，應以薦舉的方式辦理，由大臣推薦幾位具有謀略之人即可，而中選者須立即派任統兵要職，以便其一展長才。蘇洵對於武舉的主張固然切合選拔將才的原意，但他期待透過官員推薦和考試立即得到優秀的將帥人選，未免忽略了統領大軍的人才須要逐步養成的現實。此外，以薦舉的方式選派軍職也有實際的困難。早在真宗咸平年間，朝廷希望以薦舉現任官員的方式拔擢優秀將才，田錫即認為不可行，因為「朝臣中武勇者少，設使有武勇，多不願在武職。」³¹

29 蘇轍，《蘇轍集·樂城應詔集》，進策五道·臣事上·第三道，卷7，1299。

30 蘇洵，《嘉祐集·上皇帝書》（四部叢刊本），卷9，頁5。

31 《長編》咸平三年三月，卷46，1002。

咸平時期武官的地位尚高，薦舉將帥已難以進行，何況在仁宗時代。由於武官地位日益低落，設法將政敵改換武階，已成為仁宗朝文官間權力鬥爭的一種手段。³²在此情況下，武舉採行薦舉的方式只會引起官員間的衝突，無法達成選拔將才的效果。也許是因為蘇洵的主張不切實際，仁宗並未採納，直到嘉祐八年（1063）三月仁宗去世，武舉都未恢復。

不過，仁宗死後，情勢很快發生變化。嘉祐八年五月，素來重視軍事教育的富弼被任命為樞密使。³³五個月之後，樞密院即建請恢復武舉，提出的理由是：

文、武二選，所關治亂，不可闕一，與其任用不學無術之人，臨時不知應變，以撓師律；不若素習韜略，頗嫻義訓之士，緩急驅策，可以折衝。況今朝廷所用武人，稍有聲稱者多由武舉而得，則此舉不可廢罷明矣。³⁴

由此可見，武官畢竟是政府中不可或缺的成員，既然「學術」被視將才必備的要素，政府勢必在選官制度上有所設計，以落實此一理念。經過長達一年的討論，新的武舉終告確立。³⁵武舉成為常舉中的一科，每三年舉辦一次，官員、平民皆可報考。考試項目仍為武藝與兵學，兵學的測驗方式是：「以大義為本，參之策問，與明經、進士不甚相遠。」³⁶具體的內容則是：「如明經之制，於太公韜略、孫、吳、司馬諸兵法，及經、史言兵事者，設為問目，以能用己意或引前人注釋，辭明理暢，及因所問自陳方略可施行者為通。」³⁷由此可見，武舉在筆試部分的測驗方式

32 仁宗朝主政者將政敵改換武階的例子包括：天聖元年（1023），丁謂將劉平改換武階；慶曆二年（1042），呂夷簡提議將范仲淹改換武階。參見Cheng-Hua Fang, *Power Structures and Cultural Identities in Imperial China: Civil and Military Power from Late Tang to Early Song Dynasties (A.D. 875-1063)*, 249-250, 254-255。

33 《長編》嘉祐八年五月戊午，卷198，4808。

34 《長編》治平元年八月，卷202，4902~4903。

35 恢復武舉之議於嘉祐八年十月提出，至次年，整個制度條文才告確立，從治平二年（1065）開始實施，參見《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9~11。

36 《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14。

37 《長編》治平元年八月，卷202，4903。

實與文科考試類似，只是考試範圍由儒家經典改成兵家的著作。每次考試錄取的名額在英宗時期並未確定，至神宗熙寧六年（1073），規定以三十人為上限，每次參加省試的舉子則以二百人為限。³⁸如此一來，武舉成為平民入仕的一種管道，而蘇洵所指「取人太多，待之甚輕」的問題就無從解決。

武舉從治平二年起定期舉行，武學的復恢則較慢，直到神宗即位，特別重視軍事之學，重建武學之議才被提出。有鑑於仁宗時期倉促興學的失敗經驗，神宗君臣對武學進行完整的規畫。有意就讀的學生先考試弓馬，合乎標準者才得以入學就讀。教學重點在於各家兵法、前代用兵成敗及「忠義之節」。³⁹神宗對兵法具有極高的興趣，下令文臣將古代兵書：《孫子》、《吳子》、《黃石公三略》、《六韜》、《尉繚子》、《司馬法》和《李衛公問對》合編成《七書》，號稱「武經」，做為武學的教材。⁴⁰由此可見，武學教育的內容仍是依照富弼的意見，以兵書與史書為主軸。至於武藝，雖然是學生入學及日後升等考試的項目，卻不在學校教授的範圍之內。習業滿三年的學生可參加考試，除少數特優者直接授與軍職外，其餘成績優異者則取得免武舉省試或解試的優待，故武學生主要的出路是取得參加武舉的資格。⁴¹所以，武學是與武舉相互配合，共同擔負選拔低階武官的功能。

如同仁宗時代，武學的設立引起反對聲浪。諫官張璪主張：「古之太學，舞干習射，受成獻功，莫不在焉。文武之才，皆自此出，未聞偏習其一者也。請無問文武之士，一養于太學。」⁴²這是根據文武合一的傳統理想，認為軍事教育應包含於文科教育之內，政府不須單獨成立武學，只要改革太學的教學內容，使其達到文武兼俱即可。更強烈的批判

38 《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14。

39 《宋會要輯稿》，崇儒 3之29。

40 馬端臨，《文獻通考·經籍考》（重印十通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卷221，頁1787、1790。

41 參見楊康孫，宋武舉述略，57；許友根，《武舉制度史略》（鎮江：蘇州大學出版社，1997），47~48；趙冬梅，《武道徬徨——歷史上的武舉與武學》，122~125。

42 脫脫等編，《宋史·張璪傳》（臺北：鼎文書局，1983），卷328，10569。

來自劉敞，他寫信給參與籌設武學的吳充，對此一政策大加撻伐：

昔三代之王，建辟雍、成均以敦化者，峨冠縫掖之人，居則有序。其術，詩書禮樂；其志，文行忠信。是以無鄙倍之色，鬥爭之聲。曾未聞夫武學之制也。夫戰國之時，天下競于馳驚，于是乎有縱橫之師、技擊之學，以相殘也。雖私議巷說，有司不及，然風俗由是以薄，禍亂猶是以長，學者之所甚疾，仁人之所憂而辨也，若之何其效之？且昔先王務教胄子以道，而不及武者，非無四夷之患，誠恐示民以佻也。今既示之佻矣，道其已乎！⁴³

對劉敞而言，儒家之學著重於道德，與重視勇力、詭詐的軍事之學根本不相容。政府設置學校在於實踐儒家之道，提倡兵學將根本違背此一目的。即使國家承受外患壓力，軍事仍不應成為官學教育中的一環。所以，劉敞主張，學校教育的本質是「文」，根本不應有「武」的成分存在。

在國家禮制及選才制度上，「武」是否應取得與「文」對等的地位？這個問題在唐代設立武舉與武廟時，即引起文官與武將間激烈的爭議。⁴⁴宋代政府在武舉和武廟之外又成立武學，提升了「武」的地位，再度激起部分文士的反感。由此可見，提倡武學的文官，原本是希望將「文」的理念用於「武」的領域，主導軍事人才的培育，提升「文」的價值。但是，設置專門的武學，卻使得「文」在官辦教育中獨一無二的地位受到削弱，等於是承認在「文」之外另有「武」的學術體系，因而激發一批文士出面捍衛「文」的崇高地位。

統治菁英應同時具備文、武兩方面的素養是儒家的傳統觀念。但在現實層面上，「才兼文武，出將入相」的官員在唐代中葉以後已消失殆盡，文官、武將早已各分軫域，形成獨立的團體，武將罕讀詩書，文官也對軍事相當生疏。⁴⁵倡議武學的文士正是要改變這樣的現象，培養知

43 劉敞，《公是集·與吳九論武學書》（聚珍版叢書本），卷43，頁3~4。

44 參見高明士，〈唐代的武舉與武廟〉，1016~1069；David McMullen, "The Cult of Ch'i T'ai-kung and Tang Attitudes to the Military," *Tang Studies* 7 (1989, Madison), 59-103。

45 參見David Graff, "The Sword and the Brush: Military Specialisation and Career Patterns in Tang China, 618-907," *War and Society* 18:2 (Oct. 2000, Australia), 9-22; Cheng-Hua Fang,

書達禮，才兼文武的武官。若是全盤否定兵學教育的存在意義，不僅有昧於文武分途的現實，也切斷了讀書與統兵之間的關係，等於繼續默認職業軍人對軍事事務的獨佔，將阻礙文官全面掌控軍事的決策。因此，反對者的意見並未得到什麼迴響，武學仍然順利運作。堅持文武合一教育理念的官員只能轉而對武學的教育內容提出改進意見。例如：在哲宗時代，奉命檢討諸學條制的程顥認為武學「所治經書有《三略》、《六韜》、《尉繚子》，鄙淺無取，今減去。卻添入《孝經》、《論語》、《孟子》、《左氏傳》言兵事。」⁴⁶ 希望以儒家經典取代部分的兵家著作，使經學成為武學教育的一個部分，讓「武士」能接受文、武兩方面的教育。不過，宋廷始終未將這類意見具體化為制度。

武舉與武學的運作在「靖康之難」後中斷。南宋初年的政府，在兵荒馬亂之際，只能斷斷續續地維持武舉的進行。例如：建炎三年（1129），朝廷下令武舉人試弓馬於殿前司，試《七書》義及兵機策於淮南轉運司；紹興五年（1135）高宗親試武舉人，錄取六人。⁴⁷ 外患的壓力使部分文官寄望經由武舉選拔將才，大力呼籲政府予以重視。例如：給事中黃唐傳於紹興三年（1133）主張將科舉名額的三分之一劃歸武舉，用以選拔武士。⁴⁸ 不過，這類意見都未被採納，武舉並未因軍事危機而大為興盛。

直到紹興十二年（1142），由於宋、金完成和議，整個國家的局面安定，武舉的執行才回復到三年一次的傳統。⁴⁹ 相對地，武學的恢復更為緩慢。紹興十六年（1146），高宗才下令於臨安設武學，主要的用意是：「國家設武選，所係非輕。今諸將子弟皆恥習弓馬，求換文資，數年之後，將無人習武矣，豈可不勸誘之。」⁵⁰ 在當時以議和為基本國策

Power Structure and Cultural Identities in Imperial China: Civil and Military Power from Late Tang to Early Song Dynasties (A.D. 875-1063), 271-308.

46 程顥，上哲宗三學看詳條制，收入趙如愚編，《諸臣奏議》，卷79，頁8~9。

47 《宋史·選舉三》，卷157，3682；《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26。

48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國學基本叢書本）紹興三年六月，卷66，1119。

49 《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26~29。

50 《宋會要輯稿》，崇儒 3之34。

的大環境下，⁵¹武官地位下降，武職不再具有吸引力，高宗乃企圖以設武學來提倡軍事技能的研習。不過，執政的秦檜並不願執行這個政策，大概是顧忌武學所象徵的「尚武」意義與其主導的「偃武修文」的政策有所違背。於是，武學的設立僅是虛有其名。直到紹興二十五年（1155）十月秦檜死，高宗才在次年再度要求官員重建武學。《建炎以來繫年要錄》：

（紹興二十六年四月）己卯，執政進呈次，上曰：「昨因詣景靈宮朝獻，見武學頹弊，亦全無士人。向宣諭宰臣，雖略修葺舍宇，至於養士，原未嘗措置，已二年餘矣。文武一道，今太學養士，已見就緒，而武學幾廢，恐有遺材。祖宗以來，武學養士，自有成法，可令禮、兵部速條具以聞。」⁵²

由此可見，在秦檜當政時期，對於高宗幾次復建武學的要求都是虛應故事。武學只是名義上的重建，實際上僅有學舍的略加整修，根本沒有教學活動在進行。臨安武學的運作因此拖延到紹興二十六年才真正開始，其規制仍沿襲北宋，分為上、內、外三舍，學生以一百人為額。教師則為武學博士及武學諭，以文臣或武舉出身官員出任。⁵³寧宗時，朝廷又有意擴大軍事教育的規模。慶元五年（1199）曾下令各州州學置武士齋舍，派官考試武學生武藝，但這個命令並未真正實行。⁵⁴僅有少數州府，如台州，在當時曾短暫設立。⁵⁵官辦的軍事教育仍局限於京師的武學。

隨著時間的進展，參與南宋的武學與武舉的人數持續增加。武學初設時，願意入學者很少，政府為填補名額，還下令武舉落第者入學就讀。但是，到了乾道元年（1165），距武學開始授課不過九年，就因為

51 這一點可參考余英時對於高宗朝「國是」問題的討論，見於《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臺北：允晨文化，2003）上篇，361~376。

52 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172，2831。

53 《宋會要輯稿》，崇儒3之34~35。

54 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甲集·武學》（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2000），卷13，279。

55 陳耆卿，《嘉定赤城志》（宋元地方志叢書本，臺北：大化書局，1980），卷5，頁13。

申請入學的人數太多而須舉辦考試加以篩選。⁵⁶同樣地，有意投考武舉者愈來愈多，政府不得不放寬資格限制，由過去每位官員只准推薦一人應試，放寬到可推薦兩人。於是淳熙七年（1180）赴省試者增至七百多人，數倍於北宋二百人的限額。⁵⁷武舉錄取名額也隨著參與者的增加而成長。紹興二十四年以前每次僅錄取五至七人，二十四年至三十年，錄取額增至近二十人，至孝宗時期再增為四十餘人。⁵⁸武學與武舉日益受到士人歡迎的事實，也反映在時人肯定這兩個制度的言論上。例如：章如愚在討論武舉時說：「有文學，有武學，養之於未用之先也；有文選，有武選，用之於既養之後也。然則科舉之法，既有文學矣，烏可不可（當作有）武舉乎？」⁵⁹臨安武學的登科題名記也說：「國家網羅雋彥，不局一途，凡儒學之士既教之、養之，而士之有武勇者亦封殖是務。」⁶⁰都是主張文士與武士既已分化，又同為國家所需之人才，在選舉制度與教育機構中，「武」應佔有一席之地，為「勇武之士」安排仕進之路。

但是，即使在理論的層次上，武舉與武學的存在有其必要性，這兩項制度如何在現實上達成選拔將才的目的，以符合設立的原意，則是另一回事，而這正是這兩個制度引發激烈批評的地方。例如：蘇洵指仁宗時期的武舉「所得皆貪汙無行之徒，豪傑之士恥不忍就。」⁶¹徽宗時，王洋指武舉「所得士尚皆齷齪，亡古名將風。」⁶²理宗時，歐陽守道批評：「至若武舉設科，名非不美，然亦為文士假途。其號絕倫者，挽強引重，市井粗才。」⁶³可見從北宋到南宋，質疑實施成效的聲浪不斷。武舉考試的方式則被認為是直接導致成效不彰的主因，引發了許多爭議。

56 《宋會要輯稿》，崇儒 3之37~38。

57 《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5。

58 《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26~29、18之2。

59 章如愚，《山堂考索·後集》，卷29，頁11。

60 潛說友，《咸淳臨安志》（宋元地方志叢書本，臺北：大化書局，1980），卷11，頁44。

61 蘇洵，《嘉祐集·上皇帝書》，卷9，頁5。

62 王洋，《東牟集·策問》（四庫全書本），卷10，頁9~10。

63 歐陽守道，《巽齋文集·歐陽生兵書序》（四庫全書本），卷10，頁16。

四、策論與騎射 考試內容之爭

弓馬與策論是武舉考試的項目，英宗時規定：「以策略、武藝俱優者為優等，策優、藝平者為次優，藝優、策平者為次等，策、藝俱平者為末等。如策下、藝平或策平、藝下者並為不合格。使如有策略雖下，而武藝絕倫者未得落下，別取旨。」⁶⁴因此，除了對於少數武藝特優卻不擅長策論的考生有特殊考量外，策論成績的重要性要高於武藝。訂定這樣的排序原則，自然是與武舉選拔謀略之士的設計目的有關。武藝的重要性不僅較低，測驗的內容也頗為簡單。應試者只要「弓射一石一斗力，馬射八斗力，各滿不破體，及使馬精熟。」就達「藝優」的標準。⁶⁵所謂「破體」是指拉弓時「頭僵」，故考生只要把弓完全拉滿，再將箭射出，即算合格，至於射出之箭是否中靶則無關緊要。⁶⁶因此，所測驗的僅是考生的膂力，而非使用弓箭的技巧與準度。但是，即便要求不高，武藝考試仍受到許多質疑。基於對「智謀」的重視，批評者認為武技不應成為選拔將帥的項目，如蘇舜欽在仁宗朝初設武舉時上奏：

至如武舉策試，兼之騎射。竊觀詔旨，既令先進軍機，後即陞試，是陛下取將帥材者也。反使張一弓，發數矢，是陛下校一夫之藝，取一人之敵也。夫欲練將材而取一夫之技，又何異考編鐘堵磬而求鄭衛之音？伏願武舉者去騎射之末，而訪以機略之大，則將帥之具鱗集矣。⁶⁷

認為武術只是「敵一人」之技，無關大局，屬於士卒的本領，與將帥之才無關。只須測試謀略之學，便可得將材。武舉復設之後，熙寧三年（1070），翰林學士司馬光對武舉省試先考弓馬，及格後再試策論的作法提出批評：

64 《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9。

65 《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11。

66 蘇頌上書神宗討論武舉考試時說：「今制但取箭滿，不問中否。」見《蘇魏公文集·議武舉條貫》，卷17，頁8。

67 蘇舜欽，《蘇學士集·投匭疏》（標點本，臺北：漢京文化，1984），卷11，138~139。

奉職考試武舉人，而法當先試弓馬，若合格即試策。緣弓馬者，選士卒之法，非所以求將帥者也。不幸而不能挽強馳突，則有策略將帥之才，不得預試，恐非朝廷建武舉之意。況試弓馬法，挽與把齊，猶不應格。自今欲乞試策優并挽弓及把者，皆聽就試。⁶⁸

和蘇舜欽一樣，司馬光認為弓馬是士卒的技能，而武舉之設本為選拔懂謀略的將帥，武藝部分實無關緊要。故應降低弓馬部分的標準，只要能「挽與把齊」，即不須將弓拉至全滿，只要箭拉平於弓的中心後射出，即算合格，而讓策論成為決定錄取與否的關鍵。

蘇舜欽等人的意見希望將武舉定位為選拔將帥的制度，這固然符合宋初提倡武舉者的理念，卻與武舉實施的狀況有所違背。自從武舉開始運作，錄取者皆被派任低階武官，而非高級將帥。由於中學者主要是擔任基層軍職或在地方上維持治安，武藝是不可或缺的技能。另一方面，武舉是為無法考文舉的武士另設的出路，考試內容自然不能與文舉一樣，全憑筆試決定考生的高下。因此，要求取消或降低武藝測驗的意見一直未被朝廷接受。既然武藝考試不可廢除，理應以更精細的方式來鑑別考生的能力。蘇頌上書神宗，認為武藝的考試的項目太少，標準太低，主張在原有項目之外，考生每人射十箭，以中靶的多寡來決定及格與否。⁶⁹不過，這樣的建議沒有被採納，朝廷似乎不願提高武藝測驗的難度以免在這個部分淘汰太多考生，導致兵法測驗的重要性降低。直到南宋，武技的考試仍維持固有的方式和標準。因此，劉克莊在上理宗的奏疏中稱武舉考試「弓馬近於具文，所取不過解作《七書》義者」。⁷⁰武藝測驗採取低標準，卻一直存在，可以說是理想與現實折衷下的結果。

由於達到武藝測驗的標準並不太難，策論才是鑑別考生的主要依據。因此，武舉所錄取的絕大多數是研習兵法，精通文墨的讀書人。但是，這些錄取者是否真正能運用兵書中的謀略，成為善戰的良將，卻令

68 《長編》熙寧三年八月辛巳，卷240，5221。

69 蘇頌，《蘇魏公文集·議武舉條貫》，卷17，頁8-10。

70 劉克莊，《後村先生大全集·歐陽經世進中興兵要申省狀》（四部叢刊本），卷81，頁17。

人懷疑。李觀在仁宗時指出：「儒莫不讀六經，而知道者鮮矣；將莫不讀兵法，而適變者鮮矣。」⁷¹如同熟讀經書者未必是好官，軍事事務也決非勤讀兵書便能妥善因應。身臨戰場之際，未必真能應用平時所學，臨機應變。所以，從實際統兵的角度而言，策論不過是「紙上談兵」，故蘇洵批評武舉的策論考試為：「皆記錄章句，區區無用之學。」⁷²理宗時期，姚勉也說武舉是「以文求武，反不得人。」⁷³既然考試武藝被批評為測驗士卒之法，兵法策論又被指為無用的章句之學，那麼是否有更好的辦法來選拔將才？在蘇軾看來，答案是否定的：

今夫孫吳之書，其讀之者，未必能戰也；多言之士，喜論兵者，未必能用也；進之以武舉，而試之以騎射，天下之奇才未必至也。然將以求天下之實，則非此三者不可以致。以為未必然而棄之，則是其必然者終不可得而見也。今之論者以為武舉方略之類，適足以開僥倖之門，而天下之實才，終不可以求得，此二者皆過也。夫既已用天下之虛名，而不較之以實，至其弊也，又舉而廢其名，使天下之士不復以其術進，亦已過矣。天下之實才，不可以求之於言語，又不可以較之於武力，獨見之於戰耳。戰不可得而試也，是故見之於治兵。子玉治兵於蔿，終日而畢，鞭七人，貫三人耳。蔿賈觀之，以為剛而無禮，知其必敗。孫武始見試以婦人，而猶足以取信於闔閭，使知其可用。故凡欲觀將帥之才否，莫如治兵之不可欺也。今夫新募之兵，驕而難令，勇悍而不知戰，此真足以觀天下之才也。武舉方略之類以來之，新兵以試之。觀其顏色和易，則足以見其氣；約束堅明，則足以見其威；坐作進退，各得其所，則足以見其能。凡此者，皆不可強也，故曰：先之以無益之虛名，而較之以可見之實，庶乎可得而用也。⁷⁴

蘇軾指出了武舉飽受批評卻依然存在的一個重要原因：除了測驗兵書和

71 李觀，《盱江集·強兵策第十》（四庫全書本），卷17，頁21。

72 蘇洵，《嘉祐集·上皇帝書》，卷9，頁5。

73 姚勉，《雪坡集·癸丑廷對》，卷7，頁23。

74 蘇軾，策別二十，《蘇東坡全集·應詔集》（北京：中國書店，1986），卷4，頁752。

騎射，文士根本想不出更好的辦法來發掘軍事人才。考上武舉的雖然不一定就是將材，但若廢除了武舉和武學，就完全沒有發掘軍事人才的機會。在蘇軾看來，歷來爭論武舉存廢者的盲點在於他們只知討論考試內容，卻不知考試只是「無益之虛名」，其功能在於提供有意軍職者進入政府的管道。至於這些人是否就是將才，卻非考試本身所能斷定。真正的將才必須在戰爭中發現，退而求其次，則可由練兵的成效來判斷。因此，武舉人的優劣必須在錄取後，透過持續考察其任職的表現來決定。依蘇軾的意見，朝廷不應將武舉人與其他的武官一視同仁，在錄取之後須立即安排他們去訓練新兵，並以練兵成效加以篩選，才能真正達成選拔將才的目的。

五、假塗之資 武舉進士的仕宦

蘇軾的意見說明了軍事人才的發掘並非透過考試即可輕易達成。武舉進士既被認為具有成為將帥的素養與潛力，朝廷在官職派任上應有特殊安排，使其有一展真才實學的機會。否則，人數不多的武舉進士在數量龐大的武官群之中將難以發揮功效。

前文已指出，仁宗時代，中舉者被派任為監當官，引發批評，朝廷乃明訂武舉進士一律派任邊區或捉賊差遣，這是仁宗朝對於武舉進士在任官上僅有的特別規定。英宗朝復行武舉，在現存的制度條文中並未發現對武舉進士的任官有所規定。只能藉由武舉中第者的傳記資料來分析他們的仕宦生涯。

從神宗時代開始，北宋多次對外用兵，武官的表現機會增加，部分武舉進士也得以展露頭角。由這些人物的傳記看來，他們都在考上武舉後被派任基層的軍職。熙寧九年（1076），武舉第一名的薛奕派任鳳翔府都監，後於元豐五年（1082）永樂城一役中戰死。⁷⁵武舉出身的徽宗

⁷⁵ 鄭岳，《莆陽文獻·列傳》（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本，北京：書目文獻社，1988），卷43，頁1。

朝名將何灌，是從河東地區的巡檢做起，任職西、北邊境三十餘年，以善射為契丹人所畏服。曾隨童貫攻西夏，平方臘，戰功卓著。靖康元年（1126），升任武泰軍節度使、河東河北制置副使，後來在女真人攻汴京城時戰死。⁷⁶元豐年間中舉的徐量，出身儒學世家，但自幼膂力過人，喜讀兵書。先入武學，再中武舉，起官台海內松門巡檢，後調至陝西，參與徽宗時對羌人及西夏的戰爭，以戰功升為昭州刺史，歷知石、嵐等州。⁷⁷其子徽言於大觀二年（1108）受徽宗召見，賜武舉絕倫及第，起官保德軍監押，以討西夏戰功升任知火山軍。靖康元年，擊敗金兵，升任知晉寧軍兼嵐石路沿邊安撫使。汴京失守後，徽言據守晉寧軍，力圖收復河東，後為金兵所俘，不屈而死。⁷⁸政和八年（1118）中舉的馬擴，於宣和元年（1119）以承節郎的官銜，隨其父馬政接待女真使者，後出使女真，以善射贏得女真首領的信服，成為宋方與金交涉的重要人物。經過多次出使折衝，終於使金人歸還燕京和雲中等地，馬擴以此大功升任武翼大夫、忠州刺史。靖康之難後，馬擴拒絕女真的招降，在河北組織義軍與金兵作戰。抗金失利後，南下加入高宗的政權，歷任江西沿江制置副使，沿海制置副使等要職。⁷⁹以上這些事蹟，顯示北宋武舉進士在軍事上的貢獻，也說明了他們在仕途上與經由其他管道入仕的武官並無顯著的不同，都是先擔任基層武職，經過長期的努力或立下顯赫功勞才能成高階將領，武舉出身並未為他們帶來特殊待遇。

到了高宗朝，武舉進士的任官發生很大的改變。據紹興二十六年（1156）太學博士周操的上奏，武舉登科者除第一名被派任巡檢外，其

76 何灌的傳記見《宋史》，卷357，11225~11227；王稱，《東都事略》（臺北：文海出版社，1979），卷107，頁6~7。

77 程俱，《北山集·故武功大夫昭州團練使驍騎尉徐公行狀》（四庫全書本），卷34，頁8~15。

78 《宋史·忠義二》，卷447，13190~13194；程俱，《北山集·故武功大夫昭州團練使驍騎尉徐公行狀》，卷34，頁13。

79 關於馬擴的生平，參見黃寬重，馬擴與兩宋之際的政局變動，《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1卷4期（1990），789~808。

餘全部出任監當官。⁸⁰這樣的情形直到孝宗即位仍未改變。⁸¹孝宗既有心恢復中原，特別重視武舉。於淳熙二年（1175）將武舉中第者初授的官銜與職務都加以提昇，使其與文科進士相當，試圖建立文、武舉平等的地位。⁸²後來又模仿文臣的館閣之職，設閣門舍人十人，以武舉高第者充任，成為武職中的清位。這些閣門舍人平時伴隨皇帝出入，並按時輪對，任滿二年後，授予邊郡刺史，升遷之速，遠非其他武臣所能比擬。⁸³這些政策都是為了增加武舉的吸引力，並希望將優秀的武舉進士逐步培養成領兵的將材。但是，預期的成果並未產生，主要的原因是當時多數的武舉進士根本不願投身軍職。

由於筆試是武舉的重要項目，參與者必然讀書識字。造成這些原本可以報考的進士科的考生投入武舉的原因大致有二：一部分的參與者有志於軍旅生涯，希望藉此追求權位。例如：徽宗宣和五年（1123）中舉的陳師良，在決心報考武舉時說：「郭汾陽顧不足慕耶？何切切章句為！」⁸⁴以唐代武舉出身的名將郭子儀為師法對象，質疑鑽研科考時文的價值，期待由武舉建立功名。但是，陳師良這類人在宋代以「文治」為主要價值的時代並不多見，多數的考生是在進士科競爭激烈的壓力下轉投武舉。特別是在神宗朝廢除諸科，徽宗朝廢除明法新科後，⁸⁵考不上進士科者只能選擇武舉。徽宗末年一位李姓太學生在改試武舉時說：「吾三世儒者，

80 《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27~28。

81 據《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28的記載，朝廷已於紹興二十六年接受周操的建議，武舉登科者不再派任「財穀管庫之任」。但胡沂在隆興元年仍指武舉人「授以權酷征商之事，是所養非所用，所用非所養也。」見《宋會要輯稿》，選舉 17之29；又可參見《宋史·選舉三》，卷157，3684。

82 《宋史·選舉三》，卷157，3685。

83 《宋史·選舉三》，卷157，3685，卷166，職官六，3938；葉適，厲領衛墓誌銘，《葉適集·水心文集》（臺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4標點本），卷22，422。

84 王之道，《相山集·故武節大夫陳文叟墓誌》（四庫全書本），卷29，頁6。

85 參見荒木敏一，《宋代科舉制度研究》（京都：京都大學文學部內東洋史研究會，1969），346~348。

困場屋，一官幸捷中，何擇哉！」⁸⁶可見，長期受挫於進士考試的士人改試武舉以求有官可做，實為不得已的選擇。政府為阻止這樣的行為，於元豐八年（1085）規定文、武舉的考生同日試於貢院，以防止文舉落第的士人改投武舉。⁸⁷到了南宋，政府仍謹慎地安排各項考試的日程，以防堵「赴兩試之弊」。⁸⁸但是，這種禁令僅能治標，實無法阻止文舉落第者在三年後改試武舉。這些以武舉為求官手段的考生，多半無意於軍職，只要政府不強制派任，他們便會遠離軍旅，尋找轉任文官的管道。

北宋末年已有武舉進士先出任武臣，再通過鎖廳試取得文科進士的功名而成為文官。不過，這樣的例子很少。⁸⁹到了南宋，武舉進士考鎖廳試以求換文階變得普遍，透過這個方式取得文科進士功名的武舉人似乎不會受到其他文官的排斥，仍可在文職中取得發展的空間。例如：武學生王月卿於乾道二年（1166）中武舉，再經三年的努力，考中進士，起官縣尉，四年後即升為權中書舍人。⁹⁰由於此一方式能讓武舉人取得原本難以得到的功名，以及在文職發展的機會，乃成為多數投考武舉者最嚮往的出路。退而求其次，則是出任與軍隊無關的專賣或監稅工作。

武舉進士不任職軍旅的慣例，引起官員的批判和孝宗的重視。孝宗在給予武舉進士任官優待的同時，也曾與大臣討論強制武舉進士從軍的可能性。但宰相洪适認為：「武舉人以文墨進，雜於士卒非便也。」⁹¹可見當時的大臣認為武舉人其實擅長的是舞文弄墨，並不適合從軍作戰。孝宗本身對於武舉進士全部從軍亦有所保留。據葉適的記載，武舉出身的武學諭蔡鎬曾請求從軍，但孝宗不許，理由是：「三衙豈可以階

86 李石，《方舟集·李隱君墓誌》（四庫全書本），卷16，頁4。

87 《宋史·選舉志三》，卷157，3680~3681。

88 《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18。

89 目前僅發現一個例子：王宿，中武舉後再試經義，改換文階，曾任武學博士，官終朝奉郎。其生平附見於其子王衣的墓誌銘。見蔡崇禮，《北海集·王公墓誌銘》（四庫全書本），卷35，頁1。

90 樓鑰，《攻媿集·太府卿王公墓誌》（四部叢刊本），卷102，頁8~9。

91 《宋史·選舉三》，卷157，3684。

級待學官。」⁹²認為蔡鎬既曾擔任武學諭這樣清高的職位，即不適合從軍，受軍中階級之法的管理。因此，孝宗並未強制每位武舉進士到軍中服務，而是派任武舉高第者軍職，並約定七年為從軍期限，希望他們「久在軍中，諳練軍政，將來因軍功擢為將帥。」⁹³但是，這樣的政策並無成效。因為「武舉從軍之人，往往自高，不親戎旅。」孝宗為此特別下詔告誡，威脅將處分怠惰的武舉進士。⁹⁴到了光宗時代，願意從軍的武舉進士人數大增，據王隴的記載，起因於其叔父王蘭的建議。《燕翼貽謀錄》：

淳熙甲辰，距治平百二十載矣，仲父軒山公知貢舉，武舉林嶸、陶天麟等來拜謝，仲父問之曰：「朝廷設此科以擇將帥，而公等不從軍，何也？」答以不堪笞箠之辱。仲父因奏孝宗皇帝，乞更舊制，申飭三衛、沿江軍帥待以士禮。至淳熙十四年，事始施行，進士皆願從軍。至紹熙庚戌，仲父以知樞密院兼參知政事唱進士第，復奏光宗皇帝，命武舉進士從軍，不許軍帥笞辱，大罪按奏，小罪罰俸。此令一出，皆願從軍，而軍中無所容之。乃自三衛立同正員之額，以至江上諸軍，每舉以二十四員為額，七年為任，第一名同正將，第二名、第三名同副將，第四名以下同準備將，而第二十五名以下只注巡、尉。自後軍帥亦仰承朝廷優卹之意，待遇之禮與統領官等，或令其兼同統領職事，遇出戰多領守寨，必自願親行陣者始聽之。⁹⁵

王隴指稱淳熙十四年以後，由於新的從軍規定保障武舉進士不致受到長官的體罰，使武舉進士從軍的意願大增。特別是在紹熙元年（1189），政府下令軍隊中的武舉進士犯錯，所屬長官只能予以罰俸，嚴重的過失須報請朝廷處理，更使武舉進士踴躍從軍，造成軍中職缺不足的現象。不過，王隴的記載只反映了事實的一部分。導致淳熙元年武舉進士踴躍從軍的最主要原因，恐怕是在於宋廷於前一年（淳熙十六年），禁止武

92 葉適，忠翊郎武學博士蔡君臺誌銘，見《葉適集·水心文集》，卷14，255~256。

93 《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4。

94 《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6。

95 王隴，《燕翼貽謀錄》（北京：中華書局，1981標點本），卷5，44~45。

舉出身者改換文資的政策。這項決定起因於知歸州林穎秀的提議，穎秀批評武舉進士熱衷於換文官的現象：「武士舍棄弓矢，更習程文，褒衣大袖，專做舉子。夫科以武名，不得雄健喜功之士，徒啟其僥倖名爵之心。」甫於是年二月即位的光宗對此意見深表贊同，下令禁止武舉進士換文。⁹⁶紹熙元年中舉的武舉進士既無改換文官的希望，只能在武階中發展，此時朝廷下詔保障他們在軍中享有特殊待遇，加入軍隊自然比從事監當工作更有吸引力，促使武舉進士選擇軍職。但是，從王夔的記載可以看出，武舉進士無意於軍事工作的傾向並不因朝廷的政策而有所改變。朝廷的優待只是使將領過分尊重武舉進士，不敢派遣他們參與戰鬥，造成武舉進士「不親戎旅」的現象更加嚴重。另一方面，武舉進士固然能夠在軍中坐享優待，卻仍感不滿，因為這終究不是他們所期待的出路。因此，換文禁令公布的六年之後，朝中出現反對的聲浪：

紹熙五年十月十一日臣僚言：「武科許試換文資，蓋不止責以兵略、騎射，誠欲益其學問而大其成就耳。比年以來，不許試換。雖曰使之從軍，以備將帥之選，而陞差之法止於同正將。既塞其試換之門，又艱其仕進之路，使士以才氣自負者將有不屑就之意，乞今後依舊許令武舉人試換文資。」⁹⁷

可見士人參與武舉主要是為了換文官的機會，即使武舉人中舉後立即得到同正將的軍職，仍然抱怨仕進之路受阻，禁令既使中舉者權益嚴重受損，便減低了報考的意願。在此情況下，武舉人換文官的禁令乃在紹熙五年（1194）被取消。但禁令取消後，武舉人又故態復萌，不願從軍。眼見武舉人無意於軍旅，寧宗嘉定十年（1217）兵部侍郎趙汝述再提禁止換文的辦法：

近世武舉進士，甫得賜第，多棄所學，必欲鑿試換文，回視兵書戎器，往往恥談而羞道之。今既由武藝入，又復慕為文臣，是右科徒為士子假塗之資，而非為國家儲材之地，此科遂成無用矣

96 《宋史·選舉三》，卷157，3686；《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7~8。

97 《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10。

乞自今武舉出身不許再應文舉，仍令考校之官精選其藝業，廟堂之上稍優其除授。俾之練習謀略，趨事赴功。自偏裨、制領而上，主帥、三衛繇此其選，庶幾右科增重，不為虛設。⁹⁸

顯然，只要允許改換文官，士人就會將武舉當成求取文官的捷徑，違背武舉設置的原意。寧宗支持這樣的主張，認為「祖宗設右科，正欲選將帥，若令換文，則分明是闕將帥一科。」於是換文的禁令再度頒行。⁹⁹但是，實施不過三年，又遭官員抗議，認為政府既准許以經由其他途徑入仕的武官換文階，卻單獨限制武舉人，顯然有失公平。朝廷因此又於嘉定十三年（1220）取消前令。¹⁰⁰兩次禁止武舉進士換文官的改革都告失敗，武舉與武學事實上已被士人當成為另一條成為文官的途徑，武舉進士不願從軍的問題也無從解決，這樣的現象持續引發批判。理宗寶祐元年（1253），進士科殿試的題目中就提到：「右科之設，本以示右武，而求韜略，非特校虛文而課騎射也。兵興累年，未聞慷慨以英略著者，其故何歟？」¹⁰¹看來在蒙古人嚴重的威脅下，統治者又想起武舉做為選拔將材的設計目的。雖然如此，理宗與他的繼承人並沒有採取行動來改變這個早已偏離設計原意的制度。

就整體環境而言，南宋武官的權力與地位明顯不及文官，只憑一紙詔書就要禁止武舉進士換文官，傷害其利益過深，必然引起抗議。其實，就算政府強勢地執行禁令，恐怕仍難得到預期的效果。隨著文、武官分途日久，南宋的士大夫與武人各自發展出不同的團體意識與價值觀念。由於研習儒家典籍，武舉進士往往視自己為「士大夫」的一員，例如：當光宗任命乾道二年（1166）武舉狀元蔡必勝為知閣門事時，必勝以「前此無用士人」為由，極力請辭。¹⁰²又如嘉定四年（1211）中武舉的王霆，於理宗時辭官返家，提出的理由是：「士大夫當以世從道，不可以道從

98 《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17。

99 《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17。

100 《宋會要輯稿》，選舉 18之18-19。

101 姚勉，《雪坡集·癸丑廷對》，卷7，頁23。

102 葉適，蔡知閣墓誌銘，《葉適集·水心文集》，卷17，318。

世也。」¹⁰³都可以看出他們以士大夫自居的心態。南宋文士也常把武舉進士當成書生或士大夫來對待，例如：陳傅良以武舉進士徐泳才兼文武的例子，反駁「書生不知兵」的說法。¹⁰⁴武舉出身者既習慣於士大夫的價值觀念，不免將其帶入軍隊之中，而與同僚格格不入。蔡必勝初任將領時謁見上司，即做出有違軍中慣例的舉動：「故事，將官謁帥，皆小袖衫拜庭下。至公（蔡必勝），獨袍笏肅揖，帥因請以賓禮見。」¹⁰⁵儘管官職卑下，蔡必勝仍強調自己應有的尊嚴，在他看來，其他武官不著官服，拜謁於長官於庭下的舉動是違禮的。他的長官對此行為顯然不知所措，只好待之以賓客之禮。由於價值觀念的不同，武舉進士從軍容易因為自視太高，成為無法與同僚合作的特殊份子，直接妨礙武舉進士在軍事上的表現。

另一方面，由於武舉中第者被視為「士人」，他們不僅享有皇帝的青睞和制度上的禮遇，也受到文官的另眼相待。例如：理宗朝名臣杜範在出掌寧國府時，建議將府城外的兩個兵寨廢去，以原有的兵額改設弓手，並增置縣尉一名來統率。杜範強調這名縣尉必須由武舉出身者擔任，因為「蓋尉既用士人，縱有不職，必不至如右班之甚；而所以防賊盜、禁殺傷者，亦豈遽不如戎曹哉！」¹⁰⁶足見杜範視武舉進士為士人，認為他們與一般的武官（右班）相比，在能力上相當，卻擁有較好的操守，可以倚重。持類似看法的還有孝宗時的知南劍州吳松年，曾建議「差注巡檢須武舉中選，或任于曉民事者。」¹⁰⁷認為武舉進士素質較佳，比其他的武官更適合擔任巡檢這個直接關係到百姓生活的職位。這兩個例子都反應出文官對武舉進士禮遇和重視。宋廷兩度禁止武舉進士換文官的政策都無法持續，恐怕也是因為多數的文官視武舉進士為士人，承認他們有出任文官的資格。

103 《宋史·王霆傳》，卷 408，12315。

104 陳傅良，《止齋集·跋徐薦伯詩集》（四庫全書本），卷 41，頁 7。

105 葉適，蔡知閭墓誌銘，《葉適集·水心文集》，卷 17，317

106 杜範，《清獻集·便民五事奏劄》（四庫全書本），卷 8，頁 20。

107 楊萬里，《誠齋集·知漳州監丞吳公墓誌銘》（四庫全書本），卷 125，頁 32。

由此可知，武舉進士是南宋官僚中身份特殊的一群。他們多數出身士人，卻擔任武官，往往不適應軍中的文化，在軍職上難有表現。但是，他們卻可因政策的優待在升遷上佔有優勢。因此，姚勉在寶祐元年（1253）批評武舉已成士人「速化」之途：

臣聞以武設科，雖曰右武，以文求武，反不得人。 貢薦額狹，選舉路艱，於是以武為捷徑，而求為右科之試。 今之文科，必有五削而後改京者，今之武舉，不出十年而可至郡守。既登武級，復試文闈，換侵其官，已在通籍之上矣。此天下之士，所以指右科為速化，而競以趨之也。¹⁰⁸

顯然，武舉在南宋日漸受到歡迎，是因武舉進士在仕宦上具有發展的機會。由於武舉高第者往往被選為閤門舍人，擔任閤門舍人二年後即可外派邊郡知州，故姚勉說他們「不出十年而可至郡守」。至於武舉進士通過鎖廳試，改換文階，官位也在剛考中文科進士者（即所謂「通籍」）之上。武舉進士在文、武兩途上都可能出任要職，可由幾位武舉狀元的經歷得到證明。任文職的高官如朱燿，端平二年（1235）武舉狀元，後換文階，擔任諫官，糾彈官員甚力，於開慶元年（1259）升任參知政事兼權知樞密院事。¹⁰⁹又如嘉熙二年（1238）的狀元劉必成，於淳祐九年（1249）改換文官，後為湖南安撫副使。¹¹⁰任武官而出掌要職者，如慶元二年（1196）狀元周虎，從殿前司同正將作起，在軍中七年後，升任武學諭，後歷知光州、楚州等邊郡。開禧二年（1206）出任知和州，據城力守，以數千人擊退來犯的金兵，保全江淮，升任侍衛馬軍都虞侯。¹¹¹又如乾道二年（1166）狀元蔡必勝，於光宗時為知閤門事，參與「紹熙內

108 姚勉，《雪坡集·癸丑廷對》，卷7，頁23。

109 《宋史·朱燿傳》，卷420，12579~12580。

110 林世遠、王鏊，《姑蘇志》（北京圖書古籍珍本叢刊本，北京：書目文獻社，1988），卷51，頁25。

111 周虎的傳記參見孫應時，《重修琴川志》（宋元地方志叢書本，臺北：大化書局，1980），卷8，頁27~29；劉宰，《漫塘集·故馬帥周防禦墳誌》（四庫全書本），卷32，頁19~23。

禪」之謀，扶立寧宗，後歷知楚州、廬州等邊防要地。¹¹²

不過，通過鎖廳試成為文官並非易事，¹¹³許多期待由武舉成為文官的士人只能終身屈就武階。紹熙元年（1190）的武舉狀元厲仲詳即是如此。他在出任武官之後，屢次考文學都未能如願。雖然他以武舉狀元的身分在武階中升遷快速，卻始終對擔任武職感到不悅，以致在仕宦上無所發揮。¹¹⁴在南宋，恐怕有不少的武舉進士就這樣抑鬱地過了一生。在文科進士掌控要職的政治結構中，大多數武舉進士既無法順利轉換成文官，仕宦發展的空間實難與文科進士相比。葉適在盛讚武舉進士蔡鎬的德行、才能之餘，才會感嘆道：「君業墮武舉，用之有限，若使為士大夫，亦莫量其所至也。」¹¹⁵因此，考武舉者終究是讀書人的次要選擇，武舉人受社會尊敬的程度也難以與報考文學者相匹敵。例如：南宋建康府學給予上京參加省試的舉子旅費補助，文科舉子每人可得銅錢五萬，武科舉子只有二萬，武舉人顯然要低文學人一等。¹¹⁶

由此可見，武舉和武學在設立之初是被期待成為政府選拔將材的方式，實際上卻成為讀書人求取官職的另一條途徑。南宋時代，士人數量不斷增加而文學的錄取名額成長有限，科考競爭日益激烈，迫使更多的舉子選擇武舉。從孝宗朝開始，武舉每次錄取四十餘人，進士科錄取的人數則多半在四、五百人之間。¹¹⁷武舉的存在等於增加舉子百分之十的入仕機率，關係考生權益至深。隨著文科進士的錄取率的下降，武舉為眾多落榜的士人提供出路，減輕登第因難所產生的問題。在此情況下，南宋官員雖對武舉有諸多抱怨，卻沒有人敢倡議廢止。

由於南宋參與武舉者都是讀書人，即使他們出任武官，仍常以文藝

112 葉適， 蔡知閣墓誌銘 ，《葉適集·水心文集》，卷 17，317~318。

113 嘉定十三年，右正言張次賢在奏書中說：「然能中兩科者，不過挺特翹楚之輩，豈能一一捨武就文乎？」見《宋會要輯稿》， 選舉 18 之 19。

114 葉適， 厲領衛墓誌銘 ，《葉適集·水心文集》，卷 22，421~422。

115 葉適， 忠翊郎武學博士蔡君墓誌銘 ，《葉適集·水心文集》，卷 14，257。

116 周應合，《景定建康志》（宋元地方志叢書本，臺北：大化書局，1980），卷 32，頁 9。

117 南宋歷次進士科錄取人數的統計見何忠禮，《宋史選舉志補正》，297~301。

才能或表現著稱於世。例如單煒，以武舉官至路分，卻以書法的長才而「著聲江湖間，名士大夫多與之交。」¹¹⁸以開禧年間戰功聞名的周虎也擅長文藝：「文詞敏贍，落筆若不經意，而深於運思者或愧之。作大字端勁，獨步當世。」¹¹⁹相對地，南宋武舉人在軍事上的表現遠不及北宋。尤其是在寧宗以後，南宋陷入長期的對外戰爭之中，武官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權力與表現機會，¹²⁰但武舉人卻鮮少在此有利的環境中嶄露頭角。較知名的只有王霆，曾在兩淮地區建立戰功，官至行左領軍衛大將軍，知蘄州。¹²¹因此，單就軍事的功能而言，南宋的武舉比北宋更缺乏實效。

六、「武」中之「文」 軍事知識的定位

武舉和武學從選舉將帥之法，變成「士子假塗之資」，不僅反映了宋代武官地位的低落，也顯示了軍事之學在當時學術體系中尷尬的處境。當宋代士人將其價值觀施用於軍事領域，成立武舉和武學，他們就必須面對一個新的問題：既然兵家為主的軍事教育和考試必須存在，則兵學應如何在以儒學為主的學術體系中定位？這個「武」的學術應該取得獨立地位？還是成為「文」的附屬品？

如同文、武官分為東、西兩班，文、武官的選拔稱為左選、右選，武學又稱為「右學」或「西學」，以對應於被稱為「左學」及「東學」的太學。¹²²從名稱上來看，武學取得了與太學等文科學校對等的地位，

118 周密，《齊東野語》（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3），卷12，212。

119 劉宰，《漫塘集·故馬帥周防禦壙誌》，卷32，頁23。

120 參見方震華，《晚宋邊防研究（A.D. 1234-1275）》（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2），121~124。

121 王霆在中舉後擔任軍職，曾參與紹定三年（1230）的揚州之役，擊退李全的南犯；端平年間力守光州，拒退蒙古軍的入侵。參見《宋史·王霆傳》，卷408，12313~12315。

122 武學稱為「西學」與「右學」的例子見慕容彥逢，《摘文堂集·論武學上舍人奏狀》（常州先哲遺書本），卷9，頁11~12；陳傅良，《止齋集·忠訓郎武學博士李興時知融州敕》，卷12，頁18。

代表政府對於文、武兩種人才的同等重視，是一項前所未有的措施。曾任吏部尚書的劉才邵對高宗大加讚揚此一成就：

臣聞文所以致治，武所以定功，二者相須，闕一不可。故上之人選才以為用，下之人因時以有為，雖不一致，然會其大要，不過文與武而已。自昔盛時莫不並用而不偏廢，至唐設為武舉，其校試選舉之法可謂詳矣。然不聞興學，是養之無其素，安得為盡善哉！國朝規摹，遠出前古，設科置學，既兩得之。逮茲聖時，恢隆至治，祇率祖宗之成憲，興崇學校之教法，文化之美，郁郁乎比隆於周。乃者復建廟學，教養武士，用三舍之法以升遷之，待之可謂至矣。多士家被教養作成之賜，莫不思自策勵，以仰稱德澤，而可用之才，將輩出矣。於是兼收而無遺，豈不盛哉！¹²³

在劉才邵看來，既然一個國家需要文治與武功兩方面的成就，對文、武兩種人才應同等重視，以制度化的方式加以培養和選拔，而宋代正是第一個在文、武兩方面都建立教育及考試之法的朝代，因而維繫文、武兩種價值的平衡發展，這是超越唐代而可與周代比美的成就。可見，在教育體系中文武並重，是宋代文士引以自豪之處。

但是，部分文士固然在理論上肯定「文」與「武」的對等地位，在現實運作上卻並未給予「武」獨立發展的空間。文士所提倡的「武學」只限於謀略的層面，亦即偏重軍事學問中屬於「文」的這一部分，像武藝、勇力等素養雖與戰場勝負有密切關係，並不受他們的重視，武學中不教授武藝就是這種態度的反映。在他們看來，只要讀書，擁有知識，就可以統兵立功。從北宋到南宋，這樣的觀念日漸強化，南、北宋文士對於狄青事蹟的不同記錄就是一個例證。仁宗朝以降，狄青是最受文人稱頌的當代武將，相關的文獻中多次提及范仲淹勸狄青多讀書的故事。例如：王珪的《狄武襄青公神道碑》中說：「仲淹嘗以《左氏春秋》授公，以為將者不可不知，匹夫之勇無足尚也。公於是自春秋戰國至于漢

123 《宋會要輯稿》，崇儒 3 之 35。劉才邵的傳記見《宋史》，卷 422，12606~12607。

以來成敗之跡，概而能通。」¹²⁴余靖的《宋故狄令公墓銘》也說：「（范）文正嘗以《左氏春秋》授公（狄青）曰：『熟此可以斷大事，將不知古今，匹夫之勇，不足為也。』公於是晚節益喜書史，既明見時事成敗，尤好節義。」¹²⁵這些北宋時期的記載強調狄青的學術素養，說明他並非只有匹夫之勇，但並未將狄青的戰功與其熟讀的書籍之間建立起直接的關連。到了南宋末年，狄青熟讀《左傳》的意義就被誇大了。由袁燮撰寫，理宗御書，置於臨安武學的《登科題名記》中說：「近世狄武襄最善用兵，乃於《左氏春秋》得之。是故為將而不知古今，一夫之勇耳。」¹²⁶將狄青之所以能統兵立功，完全歸功於熟讀《左傳》，書本知識被描述成將領之所以善戰的基礎。狄青在仁宗朝備受文官的歧視和打擊的，但在他死後，現實的利益衝突不復存在，文士轉而宣揚狄青生平中符合文人價值的部分。這種宣傳日益誇大，狄青的英雄事跡竟成為實踐文人價值觀的模範。這個例子說明了宋代文人如何藉著文字，強化其價值觀念，使得士人更堅信讀書足以解決軍事問題。

文士將軍事學問窄化為書本上的謀略之學，已經削減了兵學的發展空間，而統治者基於維護權力的私慾，又進一步加以箝制。軍事之學畢竟不同於儒學，儒學提倡的禮樂教化有助於既有秩序的維持，但兵學知識則可能使平民具有反抗的能力，威脅皇權的行使。因此，宋代君主全力提倡儒學，對於軍事之學的態度就很矛盾。一方面，君主肯定書籍對於統兵的重要性，要任用知書之將，要求武官學習兵法。另一方面，又恐懼這些知識為野心家所利用，危害其政權，而要禁止兵學在民間的傳播。景德三年（1006），真宗下詔嚴禁民間學習和持有兵書：

天文、兵法，私習有刑，著在律文，用防奸偽。顧茲群小，尚或有違。兩京、諸路管內，除准敕合留陰陽卜筮書外，應元象器物、天文星算、相術圖書、七曜麻、太乙雷公式、六壬遁甲、兵書、先

124 杜大珪，《名臣碑傳琬琰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69），上集，卷25，頁390~391。

125 余靖，《武溪集》（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本，北京：書目文獻社，1988），卷19，頁4。

126 潛說友，《咸淳臨安志》，卷11，頁44。

諸家麻算等，不得存留及衷私傳習。有者限一月陳首納官，釋其罪，令官吏當面焚毀訖奏。限滿不首，隱藏違犯，並當處死。¹²⁷

詔書中對禁書的規定很廣泛，凡是與兵法相關的書籍皆下令焚毀。可見宋廷雖然號稱獎勵學術，對其忌諱的學科仍是毫不留情地予以打壓。寶元二年（1039），仁宗為使書禁的執行更有效率，下令詳細訂定禁止流傳的兵法書目。結果「除《孫子》、歷代史天文、律曆、五行志，並《通典》所引諸家兵法外，餘悉為禁書。」¹²⁸政府將《通典》及史書中所引用的兵法排除在禁止範圍之外，實因這些兵書的內容可隨史書流傳，除非將史書一齊禁絕，否則根本無從管制，故新的規定並不代表放寬管制。除了《孫子》之外，單獨刊行的兵書全部在禁止之列，實際上是對民間流傳的軍事之學進行全面查禁。這樣的政策，引發提倡研習兵學者的批評。范仲淹在天聖五年（1027）上書執政說：

昔成周之盛，王道如砥，及觀《周禮》，則大司馬陣戰之法，粲然具存。乃知禮樂之朝，未嘗廢武。今孫、吳之書，禁而廢學，苟有英傑，受亦何疑？且秦之焚書也，將以愚其生人，長保天下。及其敗也，陳勝、吳廣豈讀書之人哉？¹²⁹

既然認為將帥必須熟讀兵書以具備謀略，就不應為了懼怕民眾叛亂而禁止兵學的研習，更何況叛變者不一定就是研習兵書的人。另一方面，朝廷的禁止政策，仍不能保證兵學不在民間流傳。景祐元年，富弼在提倡武學時說：

況雖欲禁止，今蓄書之家，往往皆有。假使處私室，熟習如韓、彭、蘇、李，陛下何由知之？是禁之適足自禁，不能禁人，不若不禁之愈也。必未能行於天下，且可行於學中。¹³⁰

民間研習兵書既然難以徹底查禁，由官方設立的武學，可以讓對兵學

127 宋綬、宋敏求編，《宋大詔令集·禁天文兵書詔》（點校本，北京：中華書局，1962），卷199，734。

128 《長編》寶元二年正月丙午，卷123，2893。

129 范仲淹，《范文正公集·上執政書》，卷8，頁8。

130 富弼，《上仁宗論武學武學》，收入趙汝愚編，《國朝諸臣奏議》，卷82，頁14。

有興趣者在政府的監控下進行研讀，實有助於統治者篩選和控制軍事知識的流傳，減低危害政權的可能性。因此，武學的成立，實有加強管制軍事知識的用意。此外，武舉考試也被用來引導兵學學習的內容。例如：慶曆七年（1047），朝廷規定武舉考試的試題不得牽涉《陰符》等禁書的內容。¹³¹藉著考試來主導學習，以阻止禁書傳播的用意至為明顯。

等到神宗朝編訂《七書》，成為武學中唯一的教材及武舉考試的主要內容，其他的兵學作品乃不能在武學中研習。這樣的作法固然使統治者得以掌控軍事知識的傳授，卻使兵學的發展受限。在政權的監控之下，武學的教育只是在訓練學生應付武舉考試，而武舉的重心又是原本用來測驗經學與文學素養的策論，出題者是熟悉儒學的文官，這自然會引導參與武學與武舉的士人將注意力轉向儒學和文學。因此，武學生華岳在上書寧宗時說：自己自幼苦讀兵學秘術，但為求進入武學只能「易真實之兵，為章句之士；變汗血之心，為選舉之學。」¹³²由此可知，武學中所研習的僅是應付科考的學問，而非實用的軍事之學。

正因為如此，太學與武學在理論上應傳授不同的學問，實際上的區別卻很有限。兩學學官經常交互輪調的現象反映了這個事實。南宋任命武學學官的詔書中，明白指出兩學之間的互通性。例如：「右學猶左學也，朕既妙選，凡掌東學之士，則右學可以次舉矣。」¹³³這等於揭示：武學與太學沒有什麼區別，太學的教官就適合在武學任教。另一份任命太學正孫元卿為武學博士的詔書更說：「爾以文行，簡在東膠，譽處盛矣。推所講明，施其右學，將見諸生不但習孫、吳而已，則朕之所以用汝也可。」¹³⁴所謂「東膠」指的是太學，故此一詔書是要孫元卿將太學

131 《長編》慶曆七年十二月庚午，卷 161，3893。

132 華岳，《翠微北征錄·平戎十策》（中國兵書集成影印元抄本，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7），卷 1，頁 32。

133 陳傅良，《止齋集·武學論黃褒除武學博士主管架閣文字蔣來叟除武學諭敕》，卷 17，頁 18。

134 翟汝文，《忠惠集·太學正孫元卿除武學博士制》（四庫全書本），卷 18，頁 4。

教學的精義，用於武學的講授，因為武學生應具備的素養，不僅止於孫子的兵法而已。凡此都可以看出，兩個學校在教學上的相似性。

不僅學官如此，南宋的武學生也與太學生有密切的關係。到臨安就讀官學的學生，主要是為了取得科舉省試的資格，進入武學與太學的差別，僅在於未來投考武舉或是文舉。因此，有的士人甚至同時報考太學和武學，¹³⁵以求增加錄取的機會。因此，武學生與太學生來自相同的背景，交往密切，武學生在發動學潮時，往往能得到太學生的支持。例如：寧宗嘉定三年（1210）因知臨安府趙師巽下令笞撻兩名武學生，引發武學生罷課抗議，太學生也隨即罷課聲援，上書攻擊趙師巽，最後導致師巽被罷免。¹³⁶南宋晚期，武學、太學和宗學的學生往往聯合上書皇帝，鼓動政治風潮，形成政壇上強大的力量。¹³⁷這些現象證明了武學生雖然在名義上接受軍事教育，實際上卻與文科學生沒什麼差異，彼此之間並無身份認同上的距離，故能相互合作而無隔閡。

教學的內容及師生的身分都顯示南宋的武學不具備獨立地位。北宋時代反對設立武學的文士主要的顧慮是不願在儒學教育之外，另有獨立的軍事教育，事實的發展證明他們是過慮了。武學到了南宋已被融入了儒學教育與科舉考試的體系之中，與其他的官學沒什麼差別。「文」與「武」表面上是平行對等，實際上卻是相互糾葛，結果是武舉與武學都成為低一等的附屬品，只是提供士人一條錄取率高，但發展性較低的仕宦之途。

135 葉適，厲領衛墓誌銘，〈《葉適集·水心文集》〉，卷22，421。

136 參見王建秋，《宋代太學與太學生》（臺北：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1965），301~302。

137 當時將太學、武學、宗學合稱為「三學」，三學學生在政壇上勢力龐大，參見周密，三學之橫、史嵩之始末，〈《癸辛雜志》〉（標點本，北京：中華書局，1988），66~67、288~289。

七、結論

宋代以儒立國，追求文治，重視教育與科舉，相對地貶抑了「武」的地位。但是，軍事終究是一個政府必須處理和面對的課題，以文士為核心的統治階層勢必對此提出對策。追溯武舉與武學成立的背景，這兩項制度初設於仁宗時代，正是北宋文官開始掌控了軍事決策的時期。文官對職業軍人的表現感到不滿，以自己的思考模式和價值觀念建立新的武官選任制度，以讀書和筆試的方式來培養、選拔他們所期待的良將。武舉提倡者忽略了高階武官應從基層軍職逐步培養的事實，樂觀地認定透過科舉的方式可發掘有用的將帥。但是，實際的結果卻與他們的期待大相逕庭。

宋代的文官對武人的表現不滿，卻多半不願投身軍職，使得透過制舉從官員中選出高級武官的理想無從實現，只能以常態性的武舉自民間選才。這些中第者既無行政資歷，只能被授予基層職位，無法立即成為將帥。加上武舉測驗的方式與文學類似，造成絕大多數的武舉參與者並非武人，而是進士科考試受挫的士人。所以，文官想藉著考試和教育改變武官的素養，但實際影響的仍是士人階層而非武人。武人既鮮少參與武舉，軍功、蔭補等固有的武官入仕途徑乃無法廢除，以致武舉進士在武官群中所佔的比例一直很低。宋代政府雖力圖避免武舉成為進士科之外的次要選擇，卻始終無法改變這個事實。南宋朝廷兩度禁止武舉進士換文官都告失敗，等於默認考不上進士的士人以武學與武舉做為求官的另一途徑。

武舉進士在身分認同上與士人接近，與職業軍人相疏離，影響他們從軍的意願。從北宋到南宋，武舉進士不願從軍的現象日益嚴重，即使政府以強制或利誘的手段讓他們進入軍隊，他們仍是軍中的特殊份子，難與同僚合作。就軍事而言，武舉的功能是隨著時間而遞減。但是，每當軍事危機產生，武舉便成為文官討論的熱門話題。看來宋代的文官習慣於讀書、應舉，遇到政治難題便寄望以這樣的方式來解決。只是讀書、科考與統兵作戰之間存在著無可超越的差距，正如蘇軾指出的，單靠考試就想得到將才，未免緣木求魚。因此，文士對武舉的建議紛呈，始終

不能改變武舉功效不彰的事實，充分顯示了文士在處理軍事議題上的無能為力。

武舉與武學原本的目的是改善軍事問題，但參與者多半無意於軍職；本是測驗軍事能力，考試內容卻與進士科差異有限；本為選拔將帥，實際上被士人當成求官的捷徑。凡此種種，都反映了實際狀況與制度設計明顯不符。但是，這兩項制度卻因為四項因素而存在下去。首先，武舉與武學落實了統兵能力來自於讀書的觀念，而這個理念正是知書的文官掌控軍事事務的理論基礎。承認武舉失敗而將其廢除，等於是宣告讀書和筆試無法培育和選拔將才，切斷了書籍知識與軍事作戰的關連，代表文士缺乏處理軍政的能力，這樣的結果自然不是文官願意接受的。其次，在設科和置學之外，文士想不出更好的辦法來發掘合乎其標準的軍事人才。透過這兩個方式錄取的將材固然有限，但是，若無此管道，民間的軍事人才更沒有一展長才的機會。第三，武舉與武學具有象徵文、武平等的意義。軍事既是施政不可或缺的部分，則不論在現實上文士及其價值如何佔有優勢，政府都要象徵性地維持「武」的平等地位。在文科的考試和學校之外，另設武舉、武學以表示政府對「武」的重視，讓文治帝國擁有「兼隆文武」的外貌。第四，在進士科之外為受挫科場的舉子提供另一條出路。仁宗時期的文官仍然擔心儒學的價值受到兵學的挑戰，故朝廷以「專由於儒術」為由廢除武舉。隨著讀書、應舉風氣的普及，到了南宋，統治階層須要憂慮的已不再是儒學的提倡，而如何安頓眾多考不上進士科的士人。武舉的錄取額固然只有進士科的十分之一，卻給予文學落第者另一個希望。武舉牽涉到眾多士人的前途、地位和權力，自然難以廢除。

武舉與武學的名不符實只是宋代政府無力處理軍事的一個層面。以文治為立國號召的統治階層刻意壓制「武」的價值，對於民眾的習武行為多所猜疑，但又無法否認軍事對其政權的重要性，如何處理軍事事務就成為一大難題。表面上，武舉和武學的建立提昇了「武」的地位，其實是文士以「文」的理念來處理「武」的問題，並將軍事之學的發展置於政權的監控之下。結果是武學和武舉成為太學及文學的附屬品。其

實，「武」自有其學術體系和價值觀念，只是文士不肯承認，而力求使「武」成為「文」的附庸。於是，「文」與「武」應分而未分，徒然限制了整個國家在軍事領域的發展空間。這是宋代由文士主導的政府無法有效處理軍事事務的癥結所在。

*本文初稿承兩位匿名審查人指正，獲益良多，謹致謝忱。

(責任編輯：古怡青 校對：宋子玄 蔡文地)

The Dilemma of Recruiting Military Talent through Literary Approaches: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and Military Academy in Song China

Fang, Cheng-hua^{*}

Abstract

In Song China, the recruitment of military officials and the training of martial talents experienced a new development, as the government established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and the military academy. These two new institutions originated from the fact that while the civil elite controlled the Song government, they tried to apply their own value system to military fields. Based on the idea that military leadership derived from book learning, civil official established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and academy to cultivate military talents through literary methods. To pass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the candidates had to possess literary talents and knowledge, so most participants were literati, who previously failed civil examination, and attempted to use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and academy as an alternative to obtain official titles. Due to their civil identity, most military degree holders had little intention in a military career, instead eagerly sought any opportunity to transfer to civil posts. Although the government prohibited the taking of both civil and military examinations, this order was not followed. Because most military degree holders did not serve in the armies,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made little influence on the Song military forces.

Although the originally designed functions of military examination and academy were never fulfilled, these two institutes still existed until the end of the Southern Song, due to some non-military factors. To the civil elite,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and academy confirmed the opinion that military leadership was based on literary learning, which legitimized civil officials' authority on military affairs. These two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institutions also caused the Song Empire to coincide with the traditional idealism that developments in civil and military affairs had equal importance to a country. Moreover, the growing number of literati intensified the competition of the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 so failed candidates needed an alternative to gain an official title, and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offered this opportunity. Because the abolishment of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would damage the benefits of many literati, no official dared to advocate this idea.

From the military perspective, the Song civil elite's efforts on improving military recruitment were unsuccessful. The main factor causing this failure was that most civil officials overlooked the academic value of military knowledge and martial arts. The education of military academy did not develop its own academic system, therefore it was difficult to differentiate military academy education from that of other official schools which provided literary education. The students of military academy concentrated their efforts on preparing examination rather than learning the military abilities useful in battle fields. Although the Song government created the first military school in Chinese history, military study failed to become an independent discipline, but was subordinate to literary learning. Under this circumstance,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military examination and academy mostly related to the benefits of literati, but failed to inspire a military education meaningful to the armies.

Keywords: civil-military relationship, military learning, military academy, military examination, Song dynasty, military academy education

